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106320臺北市和平東路2段134號

聯絡人及電話：陳乃慈02-27321104-62232

傳真電話：02-27367964

電子郵件信箱：lle@tea.ntue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北教大語字第11508500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附件一 1150850002-1.pdf、附件二 1150850002-2.pdf、附件三 115085000249-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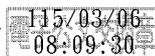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《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語文集刊》第49期徵稿公告，稿件隨到隨審，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貴校師生踴躍投稿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《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語文集刊》第49期徵稿公告。除專題論文外，亦歡迎其他學術論文賜稿本刊。稿件隨到隨審，徵求具學術研究性論文，且未曾在國內外其他刊物發表過者。
- 二、第49期截稿日期至2026年4月30日，同年6月出版。投稿請參照徵稿規定，投稿相關表格電子檔請至本校語文與創作學系網頁下載，網址：<https://lcw.ntue.edu.tw/p/404-1055-26767.php?Lang=zh-tw>。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來電(02)2732-1104分機62232，或E-mail本學報信箱lle@tea.ntue.edu.tw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校語文與創作學系



校長陳慶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國立中興大學



1150004430 115/03/06

《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語文集刊》稿約

民國 109 年 05 月 20 日編輯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民國 111 年 12 月 09 日編輯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民國 112 年 06 月 09 日編輯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民國 114 年 12 月 26 日編輯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- 一、本刊為半年刊，每年 6 月、12 月出刊，截稿日期分別為 4 月 30 日、10 月 30 日。歡迎海內外大學教師暨學術研究單位人員投稿。（含博碩士班在學研究生）
- 二、本刊為設有外審制度之純學術性刊物，園地開放，凡有關語言、文獻、文學、思想、域外漢學、語文教育等學術論文，均所歡迎。本刊來稿以未曾發表者為限；已在網路上發表的文章，亦不予收錄。凡發現一稿兩投者，日後本刊不再刊載其作品。另，投稿若為學位論文的一部分，取得學位日期須晚於本刊刊登日期。
- 三、曾在國內外其他刊物（包括網路）發表或翻譯性之文稿、非學術性或無資料出處之文稿、已出版之專案研究報告請勿投送。所投稿件如係未出版之專案研究報告，應註明曾獲補助之來源或性質。
- 四、論文以 25,000 字為上限。（論文字數之計算，含註腳及章節附註，並以電腦字數統計器上所顯示者為準。）
- 五、本刊以中文稿件為限。論文來稿請用電子檔，一律請附：中英文篇名、中英文摘要（限五百字以內）、中英文關鍵詞、引用書目；檔案格式請用 Microsoft Word 編輯，並註明檔名。論文撰寫，請依照本刊所附「撰稿格式」寫作，以利作業，否則恕不受理。
- 六、來稿請由國北教大語創系「出版刊物」網站下載投稿資料表，填具中英文姓名、服務機構及職稱、通訊地址、電話、電子信箱等資料，連同稿件電子檔寄至以下信箱，以便聯絡。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語文與創作學系

《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語文集刊》編審委員會 收

投稿信箱:lle@tea.ntue.edu.tw

- 七、有關稿件中涉及版權部分（如：圖片及較長之引文），請事先徵得原作者或出版者之書面同意，本刊不負版權責任。
- 八、論文須經本刊編輯委員會進行資格初審，再委請校內外專家進行論文內容雙向匿名審查，通過後採用。本刊得視稿件多寡，由編委會彈性調整刊載時間。

-

每位投稿人一年（兩期）以刊登一篇為限。

九、本刊編輯委員會對來稿得建議酌量修改，不願修改者請預先註明。

十、來稿發表後，一律贈送作者當期集刊兩本，不另贈抽印本，亦不支付稿酬。
如須審查證明請另與本刊聯繫，稿件及其它相關資料恕不退還，請自留底本。

十一、來稿經本刊審查通過刊登後，需簽署「著作授權同意書」一份，
作者同意非專屬授權予本刊做下述利用：

1. 以紙本或數位方式出版。
2. 進行數位化典藏、重製、透過網路公開傳輸、授權用戶下載、列印、瀏覽等資料庫銷售或提供服務之行為。
3. 再授權國家圖書館或其他資料庫業者納入資料庫中提供服務。
4. 為符合各資料庫之系統需求，並得進行格式之變更。

十二、作者保證稿件為其所自行創作，有權為前項授權，且授權著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。作者投稿之論文其著作權仍屬於作者所有，但若欲授權其他期刊轉載，則須徵得本刊之同意。



《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語文集刊》論文投稿資料表



		姓名		服務單位及職稱	
		中文		中文	
論文作者資料	主要作者	英文		英文	
		畢業學校與指導教授		博士：_____ (校名) (指導教授：_____ 教授) 碩士：_____ (校名) (指導教授：_____ 教授)	
	通訊方式		聯絡電話： 地 址： 電子信箱：		
	共同作者	請依共同者之排行順序列出(姓名/服務單位/職稱，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列)			
		1 _____ ; 2. _____			
論文名稱		中文			
		英文			
投稿方式		論文電子檔於__月__日傳送至 lle@tea.ntue.edu.tw (word 檔 1份) *若於兩週內未收到投稿確認函，煩請來電或再次來信洽詢 02-2732-1104*62232			
檢查項目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、英文標題、摘要與關鍵字詞俱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章引用、附註及參考文獻符合本刊論文撰稿格式 (https://lcw.ntue.edu.tw/lcwbooks/ntuejlls/ntuejlls-3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章字數符合規定，本篇字數約 _____ 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論文未出現作者姓名，師承等相關訊息			





投稿聲明	<p>茲保證所有資料填寫確實無誤。立書人擔保本著作係著作人之原創性著作，無一稿多投、侵害第三人智慧財產權，或違犯學術倫理等情事。如有違反，所有法律責任由本人自行負擔。</p> <p>第一作者簽章(代表全體作者) 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</p>
------	--



語文集刊

Journal of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Studies

第6頁，共6頁



第49期 徵稿公告

1. 徵稿對象：凡有關語言、文獻、文學、思想、域外漢學、語文教育等學術論文，均所歡迎。
2. 本刊為半年刊，第49期截稿日期至2026年4月30日，同年6月出版。
3. 來稿論文字數上限為25,000字（含附件及非文字之插圖、表格等），全文須以中文撰寫，論文格式請參照本刊所附之撰寫體例，論文以作者本名發表。
4. 編審委員會由校內、外學者組成，採雙向匿名審查。本學報刊載之論文，致贈作者當期集刊2冊，不致稿酬。

〈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語文集刊〉編審委員會

[10671]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2段134號（語創系）

投稿信箱 lle@tea.ntue.edu.tw、lcwbooks@mail.ntue.edu.tw